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06005339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辦理本縣金城鎮北一段140、金寧鄉鎮西段376、79-1、68-1、65-1、57-1、56-1、55、47、46-3、46-2、42-2、38-2、37-1、36-2、23-1、22、寧湖三劃段930、928、630-11、632-25、632-26、北二三劃測段383-2、101-4及101-5等25筆地號土地有(無)主墳墓遷葬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39條及第41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如主旨。

二、遷葬原因：本府工務處辦理「金門縣環島北路一段(金門大學路口至頂林路口)道路拓寬暨排水改善工程」。

三、遷葬期間：自公告日起3個月內。

四、上開地點之墳墓所有人、管理人、關係人請於遷葬期限內，逕向該處承辦人陳雪苓辦理遷葬事宜(聯絡電話082-318823#62615)。公告期滿後仍無人認領時，視為無主墳墓，由該處代為雇工予以起掘為必要處理後，火化安奉於金門縣殯葬管理所納骨堂(聯絡電話082-322379)，不得異議。

五、爾後如於工程進行中再發現墳墓或遺骸，皆依據本公告辦理遷葬，不再進行公告。

縣長 陳福海